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澄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传闻情况

近日，因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引发市场广泛关注，包括《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21 世纪经济报道》等多家主流媒体发布了有关公司控制权之争和稳定性的报道，现就相关报道内容澄清如下：

传闻（1）：宝能系以南玻 A 名义发布《告中国南玻集团全体员工书》，指责原管理层损害公司利益、蛊惑公司员工，同时欢迎此前离职的员工回来；并表示要把公司打造成销售收入超千亿、利润超百亿的综合性新型产业控股集团。

传闻（2）：前海人寿曾在显示器资产重组过程中“作梗”，“在显示器资产重组过程中，董事会批准同意将科技园北区的导电膜大楼连同该公司一起出售，并以高于当初曾给前海人寿报价（6.5 亿元）的 7.25 亿元与买家签订协议，并收取了定金。但前海人寿突然变卦，要求废除合同，强行收购此栋楼，使公司面临巨大的法律诉讼风险。

传闻（3）：公司高管离职主要因为今年上半年，公司有意推出股权激励计划以增加员工的凝聚力，前海人寿干预南玻 A 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制定。

传闻（4）：公司已离职的高管团队存在携带核心技术人员和核心技术，与竞争对手方合作，涉嫌存在违反竞业禁止规定和掏空上市公司的情况。

传闻（5）：今年 8 至 9 月份开始，南玻内部已经出现了人事变动，不乏公司中高层和骨干人员。其中，部分离职人员加入了旗滨集团。

传闻（6）：公司与富隆国际、前海裕盛、前海裕鑫是否存在关联关系？若南玻与富隆国际、前海裕盛存在一定的关联，那么南玻存在通过富隆国际、前海裕盛、前海裕鑫间接与竞争对手旗滨合作，涉嫌存在违反竞业禁止规定和掏空上市公司的情况。

传闻（7）：公司于2016年5月收购咸宁丰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威科技”)100%的股权涉嫌利益输送。被南玻收购的丰威科技公司的前大股东，与旗滨的合作公司富隆国际，存在些许关联。

传闻（8）：2016年年初，南玻与旗滨集团合作光伏电站的建设。在与旗滨的合作项目中，旗滨工作人员假借新项目合作的名义，拿走南玻包括玻璃生产技术、流程工艺、宣传策略、销售渠道、财务状况、行政人事表格在内的全套资料，涉嫌侵犯南玻的商业秘密。

二、澄清说明

经核实，本公司针对上述传闻事项说明如下：

传闻（1）不属实：《告中国南玻集团全体员工书》并非公司发布，同时经函证股东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及一致行动人，该公司及一致行动人未以南玻A名义发布《告中国南玻集团全体员工书》。其中关于将南玻A发展成为一个销售收入超千亿、利润超百亿的综合性新型产业控股集团的相关信息不属实。根据公司于2016年11月18日发布的《关于公司近期情况说明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6-055）公司相关股东方表示将支持公司继续深耕壮大工程玻璃、节能玻璃、电子玻璃和光伏领域等公司的优势业务，实现产能转移，并不断扩充新业务领域，做大做强，将公司打造成为一个综合性产业集团。

传闻（2）不属实：有关公司对位于深圳科技园北区导电膜大楼出售事项的详细情况参见同日披露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部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16]第194号）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16-064）中第2条事项及《关于对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16]第195号）的回复公告》中第1条事项的回复。

传闻（3）不属实：本公司相关高级管理人员系主动提出辞职，该等人士提交的辞职报告中并未提及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有关公司股权激励事项的详细情况请参见同日披露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部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16]第194号）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16-064）中第1条回复及《关于对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的回复公告》中第1条的回复。

传闻（4）待核查：目前，本公司正针对该情况进行内部核查，并待核实后，就有关情况尽快予以补充澄清。

传闻（5）待核查：根据根据旗滨集团《关于对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回

复的公告》，今年以来该公司引进南玻 A 主要业务骨干和管理人员 10 余人。目前，本公司也针对该情况进行内部核查，待核实后，就有关情况尽快予以补充澄清。

传闻（6）待核查：经查，公司与富隆国际、前海裕盛、前海裕鑫不构成《深圳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中规定的（一）（二）（四）情形的关联法人，对于以上公司与公司关联自然人的关系，公司正在进行进一步核查，并待核实后，就有关情况尽快予以补充澄清。

传闻（7）待核查：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2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 400 万 m² 导光板光电玻璃生产线项目暨收购咸宁丰威科技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的议案》，公司同日发布了《关于收购咸宁丰威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26），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合泰企业将收购丰威实业、信邦投资、前海瑞南所持有的咸宁丰威科技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股权转让价格为 10,200 万元，本次交易价格以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咸宁丰威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报告》（开元评报字[2016]245 号）作为定价依据，根据丰威科技于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最终评估结论为 10,255 万元。本次交易因南玻集团原副总裁张柏忠为前海瑞南股东之一，构成关联交易，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咸宁丰威科技有限公司原法人代表为赵得翔，此人非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正在进行进一步核查，并待核实后，就有关情况尽快予以补充澄清。

传闻（8）待核查：目前，本公司正针对该情况进行核查，并待核实后，就有关情况尽快予以补充澄清。

三、其他说明

1、公司将持续关注媒体报道，后续不排除将继续针对其他媒体传闻补充发布澄清公告。

2、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公司信息指定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报刊和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同时，公司董事会也将督促股东方及公司员工遵守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相关原则。

四、必要提示

近期，公司发生董事、高管离职的重大人事变动，该事件或对公司经营产生不确定性影响，公司主要股东、董事会、监事会将全力维护公司正常平稳运营，在此，也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二十四日